南委发〔2017〕116号

# 关于印发《南阳镇党委进一步加强和完善

三会一课制度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基层党组织：

# 现将《南阳镇党委进一步加强和完善三会一课制度的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遵照执行。

中共启东市南阳镇委员会

 2017年5月12日

# 南阳镇党委进一步加强和完善

# 三会一课制度的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关于“严格党内组织生活，健全党员党性定期分析、民-主评议等制度”精神，进一步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完善党员教育管理和健全组织生活制度，提高党员思想政治素质和工作能力，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增强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镇党委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农村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等有关规定，制定了《南阳镇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三会一课”制度的实施意见》，根据意见要求，结合本镇实际，就落实该项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目的意义**

“三会一课”制度是我党总结自身建设的历史经验、经过长期实践证明建立的一种行之有效的组织生活制度，是党的基层支部应该长期坚持的重要制度，也是健全党的组织生活，严格党员管理，加强党员教育的重要制度。坚持“三会一课”制度，经常组织党员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时事政治和科学文化知识，能够不断提高党员的政治觉悟和工作水平，更好地完成党的各项工作任务;可以使党员经常受到党性教育、党的优良传统、优良作风教育，增强党员的党性观念，从而在各项工作中自觉发挥先锋模范作用;有利于发扬党内民-主，不断总结经验，纠正工作中缺点、错误，使党组织和党员更好地接受批评和监督。

**二、对象范围**

镇属各机关、企事业单位、村(居)党支部(总支)。

**三、实施步骤**

1.宣传发动阶段(2017.3.1-2017.3.15)。指派专人对镇党委所属各基层党组织班子配备和活动场所情况进行专项调查摸底，组织召开党组织书记参加的动员会议，以以会代训的形式动员部署工作，并通报专项调查摸底情况。

2.自查自纠阶段(2017.3.16-2017.3.20)。各基层党组织要对本单位的情况认真进行梳理。一是看本单位党组织的班子是否健全，不健全的要及时按有关程序配齐配强，并上报镇党委;二是看是否有固定的活动场所，没有的要采取切实可行的办法保证党员参加组织活动的必要阵地;三是看组织生活是否正常的开展，要实现常态化。

3.组织实施阶段(2017.3.21-2017.6.30)。根据自查的情况，及时进行完善。一是在确定的活动场所将“三会一课”有关制度上墙，“三会一课”，即定期召开支部党员大会、支部委员会、党小组会，按时上好党课。“三会一课”制度具体内容见附件。二是开展正常的组织生活，要把加强和完善“三会一课”制度，严格党的支部组织生活，摆到重要的工作议程，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各项要求。三是各项活动记录要规范齐全。

4.巩固提高阶段(2017.7.1-2017.12.31)。严格按照“三会一课”制度的要求规范有序地开展好各项活动。

**四、有关要求**

1.坚持党性原则，突出政治性和思想性。要坚持党性立场。坚持真理，不回避矛盾，开展积极的思想斗争，运用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武器，互相帮助，共同提高。在原则问题和大是大非面前，不含糊，不苟同，立场坚定，旗帜鲜明。要紧紧围绕党的基本路线和中心工作，围绕党的自身建设，围绕如何进一步发挥基层党组织的作用来安排和组织好“三会一课”内容。要着重解决党员思想问题，重点解决党员的理想、信念，对党的信任，对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信心等问题。

2.做好充分准备，突出针对性和实效性。在组织“三会一课”之前，要做一定的调查研究工作，分析党员的思想状况，找准问题症结所在，根据上级组织的要求，结合本支部(小组)党员的思想实际，确定会议内容。要事先将会议内容通告给党员或与会委员，以便有针对性地做好准备。组织学习前，可要求党员先行自学，打好基础。

3.围绕主要问题，突出集中度和侧重点。组织生活安排的内容要适当集中，每次活动集中解决一至两个主要问题。组织学习或听党课后，要及时组织党员进行广泛深入的讨论，加深体会，提高认识。

4.改进活动形式，突出吸引力和民-主性。“三会一课”的组织活动形式要服从内容，从实际出发，不搞形式主义。要总结过去行之有效的做法和经验，适应新形势，改进“三会一课”的组织活动形式，增强吸引力和教育性。“三会”要注意遵守规定的程序，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形成决定要充分听取党员的意见，组织党员开展讨论，注意发扬党内民-主。支委会要处理好重大问题集体研究和个人分工负责的关系，既要发扬民-主，又不能搞事务主义。

5.加强组织领导，突出基础性和规范性。基层党支部书记作为落实“三会一课”的具体组织者、实施者，一要加强活动阵地建设，按照“有标志牌、有党旗党徽、有电教设备、有工作制度、有活动台账和有一定数量的党报、党刊”六有标准，建好规范化的党员活动室，为开展“三会一课”打下坚实基础。二要自觉组织党员认真参加“三会一课”。党员个人无正当理由不参加“三会一课”的，视其错误性质给予批评教育，情节特别严重的，可以作劝退、除名处理，或建议纪检部门给予党纪处分。三要组织完善资料归档，“三会一课”的有关资料指定由组织委员负责收集整理，每年年终装订成卷，归入档案，由专人负责保管。

中共启东市南阳镇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5月12日印发